

股票代碼：3189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公司地址：桃園縣新屋鄉中華路1245號
公司電話：(03)487-1919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損益表	5
六、現金流量表	6
七、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7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7-13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3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27
(五)關係人交易	27-30
(六)質押之資產	30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0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31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31
(十)其他	31-35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5-3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6
3、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37-38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38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核閱報告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7所述，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部分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分別為新台幣387,392仟元及4,825,918仟元，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投資損失為新台幣12,443仟元及34,720仟元，係以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又如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所述該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及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有關該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未經會計師核閱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此 致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87)台財證(六)第65315號
(97)金管證(六)第37690號

洪茂益

會計師

郭紹彬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十二日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0 年 3 月 31 日
(僅經核對，未經查核)
(金額以新台幣為單位)

資 產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負債及股東權益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科目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會計科目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1	\$6,389,056	22.93	\$5,188,638	20.50	2100	短期借款	四.12	\$928,001	3.33	\$361,620	1.43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二及四.2	3,860,202	13.86	3,885,387	15.35	2120	應付票據		34,566	0.12	38,729	0.15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二及四.3	78,200	0.28	26,680	0.11	2140	應付帳款		813,603	2.92	981,688	3.88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及四.4	52,352	0.19	264,257	1.05	2153	應付帳款—關係人	五	11,263	0.04	-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及四.5	2,123,597	7.62	1,801,195	7.12	2160	應付所得稅	二及四.22	870,876	3.13	753,393	2.98
1150	應收帳款淨額—關係人	五	40,207	0.14	9,936	0.04	2170	應付費用	二、四.14及五	1,276,901	4.58	1,155,242	4.56
1160	其他應收款		843,872	3.03	473,421	1.87	2224	應付設備款		584,041	2.10	98,624	0.39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五	25,834	0.09	12,069	0.05	2261	預收貨款		9,860	0.04	6,528	0.03
120x	存貨淨額	二及四.6	1,448,015	5.20	1,294,273	5.11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四.13及六	233,276	0.84	178,454	0.71
1260	預付款項	二及四.14	69,158	0.25	94,799	0.37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17,890	0.06	48,554	0.19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15,381	0.06	13,545	0.05		流動負債合計		4,780,277	17.16	3,622,832	14.32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二及四.22	-	-	-	-	24xx	長期負債					
	流動資產合計		14,945,874	53.65	13,064,200	51.62	2420	長期借款	四.13及六	744,605	2.67	967,254	3.82
14xx	基金及投資	二及四.7					28xx	其他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4,298,506	15.43	4,846,861	19.15	288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二及五	-	-	669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二、四.8及六						負債合計		5,524,882	19.83	4,590,755	18.14
1501	土地		521,755	1.87	521,755	2.06	31xx	股本					
1521	房屋及建築物		1,834,858	6.59	1,864,399	7.37	3110	普通股	四.15	4,460,000	16.01	4,460,000	17.62
1531	機器設備		9,773,848	35.08	9,990,467	39.47	32xx	普通股					
1551	運輸設備		2,846	0.01	9,671	0.04	3211	資本公積	四.16	5,850,000	21.00	5,850,000	23.11
1561	辦公設備		28,196	0.10	230,181	0.91	33xx	股本溢價					
1581	什項設備		2,211,392	7.94	2,559,538	10.11	3310	保留盈餘	四.17	1,805,847	6.48	1,560,593	6.16
	成本合計		14,372,895	51.59	15,176,011	59.96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四.18	300,128	1.08	44,955	0.18
15x9	減：累計折舊		(7,409,749)	(26.60)	(8,384,519)	(33.13)	3350	特別盈餘公積	四.19	9,927,418	35.63	9,027,390	35.67
1677	未完工程		24,629	0.09	-	-	34xx	未分配盈餘					
1672	預付設備款		1,573,674	5.65	560,172	2.21	342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二	(39,788)	(0.14)	(225,978)	(0.89)
	固定資產淨額		8,561,449	30.73	7,351,664	29.04	3450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及四.3	30,011	0.11	2,778	0.01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22,333,616	80.17	20,719,738	81.86
17xx	無形資產							股東權益合計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二及四.9	17,318	0.06	12,844	0.05							
18xx	其他資產												
1810	閒置資產淨額	二及四.10	-	-	-	-							
1820	存出保證金	六	4,567	0.02	4,140	0.02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二及四.22	-	-	-	-							
1888	其他資產—土地	四.11	30,784	0.11	30,784	0.12							
	其他資產合計		35,351	0.13	34,924	0.14							
	資產總計		\$27,858,498	100.00	\$25,310,493	10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27,858,498	100.00	\$25,310,493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童子賢

經理人：郭明棟

會計主管：劉素真

民國一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並無其他會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科目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1.01.01~101.03.31		100.01.01~100.03.31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4100	銷貨收入		\$4,196,427	100.79	\$3,782,426	99.31
4170	減：銷貨退回		(88,941)	(2.14)	(17,050)	(0.45)
4190	銷貨折讓		(6,790)	(0.16)	(4,809)	(0.13)
	銷貨收入淨額		4,100,696	98.49	3,760,567	98.73
4600	勞務收入淨額		62,798	1.51	48,322	1.27
	營業收入淨額	二、四.20及五	4,163,494	100.00	3,808,889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五	(2,800,046)	(67.25)	(2,626,371)	(68.95)
5910	營業毛利		1,363,448	32.75	1,182,518	31.05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五	(89,186)	(2.14)	(71,286)	(1.87)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五	(120,641)	(2.90)	(96,830)	(2.5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97,472)	(4.74)	(191,695)	(5.04)
	營業費用合計		(407,299)	(9.78)	(359,811)	(9.45)
6900	營業淨利		956,149	22.97	822,707	21.60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7,739	0.19	6,067	0.16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二及五	-	-	811	0.02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二及四.2	6,693	0.16	3,909	0.10
7480	其他收入	五	17,123	0.41	11,819	0.3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31,555	0.76	22,606	0.59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5,588)	(0.14)	(4,150)	(0.11)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二及四.7	(254,944)	(6.12)	(34,423)	(0.90)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二	(493)	(0.01)	(2)	-
7560	兌換損失	二	(2,210)	(0.05)	(4,568)	(0.12)
7630	資產減損損失	二、四.7及四.10	(312)	(0.01)	(7,068)	(0.18)
7880	其他損失		-	-	(215)	(0.0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263,547)	(6.33)	(50,426)	(1.32)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724,157	17.40	794,887	20.87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及四.22	(108,565)	(2.61)	(119,097)	(3.13)
9600	本期淨利		\$615,592	14.79	\$675,790	17.74
9700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23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本期淨利		\$1.62	\$1.38	\$1.78	\$1.52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童子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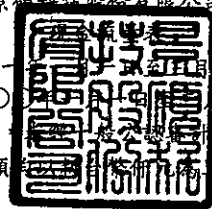
經理人：郭明棟



會計主管：劉素真



民國一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並未查核)
(金額以新台幣為單位)



項 目	101.01.01~101.03.31	100.01.01~100.03.31	項 目	101.01.01~101.03.31	100.01.01~100.03.31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615,592	\$675,790	出售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8,015
調整項目：			購置固定資產	(806,301)	(221,696)
折舊	455,770	449,700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	142
各項攤提	10,554	2,706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54	4,928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811)	電腦軟體成本增加	(4,895)	(5,764)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493	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10,942)	(104,375)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6,693)	(3,909)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254,944	34,423	舉借(償還)短期借款	219,566	67,912
資產減損損失	312	7,068	舉借(償還)長期借款	(85,459)	(24,819)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淨(增加)減少	(300,000)	(700,0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34,107	43,093
應收票據淨額(增加)減少	18,227	(152,93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78,739	332,032
應收帳款淨額(增加)減少	193,032	96,71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910,317	4,856,606
應收帳款淨額一關係人(增加)減少	(5,037)	15,47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389,056	\$5,188,638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51,465)	(254,967)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增加)減少	(17,998)	-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5,730	\$4,198
存貨淨額(增加)減少	146,772	16,753	本期支付所得稅	\$4,268	\$4,003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2,063	(17,587)	支付現金購置固定資產：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7,870	19,841	購置固定資產	\$846,190	\$237,689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9,341)	(1,906)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544,152	82,631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97,116)	4,785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584,041)	(98,624)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增加(減少)	(75,043)	-	支付現金	\$806,301	\$221,696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104,298	115,095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101,954)	74,198	固定資產轉列閒置資產淨額	\$312	\$345
預收貨款增加(減少)	2,593	31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轉列流動負債	\$212,373	\$178,454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2,299)	12,844	累積換算調整數增加(減少)數	\$(91,575)	\$83,84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55,574	393,314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增加(減少)數	\$22,185	\$(6,92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童子賢



經理人：郭明棟



會計主管：劉素真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九月十一日經核准設立，主要經營電子零組件製造、電子材料批發、電子材料零售、企業經營管理顧問等業務，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3,223 人及 2,833 人。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二十日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台財證一字第〇九三〇一二三四六二號函核准上市，並自民國九十三年十一月一日起，於集中交易市場開始買賣。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外幣交易

- (1)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計價基礎之非衍生性商品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其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其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若其係依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至於結清外幣債權或債務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均列為當期損益。
- (2) 本公司以權益法評價之國外轉投資事業外幣財務報表，係依下列基礎換算為新台幣：所有資產及負債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年度期末換算後餘額結轉外，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則依當期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對於國外轉投資事業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依投資比例認列外幣換算調整數，並單獨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通常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3.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等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金融負債分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本公司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採交割日會計處理，慣例交易係指一項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資產之交付期間係在市場慣例或法令規定之期間內者。

(1)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屬此類別之金融資產，於續後評價時，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表。並分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及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兩類。

所稱公平價值，在上市櫃股票或存託憑證，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之公平價值則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之淨資產價值。

本公司對金融負債之續後評價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

(2)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未有公開市場報價之權益商品，或與權益商品連動且其清償須交付該等權益商品之衍生性商品或以該等權益商品交割之衍生性商品負債，並以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且此減損金額不予以迴轉。

4.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以前，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款項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以後，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應收款項發生減損，重大個別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之非屬重大之應收款項，以及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資產之減損。

5.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如下：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在製品及製成品：包括直接原料、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固定製造費用係以正常產能分攤。在製品及製成品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6.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長期股權投資係按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持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持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評價，即被投資公司發生淨利(或淨損)時應按約當持股比率列投資收益(或損失)，發放之現金股利，則作為長期股權投資之收回。

(2)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其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順流交易，有關公司間未實現損益之銷除比例，端視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控制能力而定。若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則公司間未實現損益予以全部銷除；若對被投資公司不具控制能力，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則公司間未實現損益按持有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比例予以銷除；而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逆流交易，不論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控制能力，公司間未實現損益按持有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比例予以銷除。

- (3)對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因意圖繼續支持被投資公司或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有充分之證據顯示將於未來短期內回復獲利之營運，而按權益法繼續認列投資損失，以致對被投資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價值發生貸方餘額時則列為負債。對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則全額吸收超過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
- (4)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之規定，對於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者，或持有表決權之股份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具有控制能力者，已採權益法按持股比例認列其截至當季止之投資損益。
- (5)凡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者，或持有表決權之股份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具有控制能力者，為本公司之子公司。本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

7. 固定資產

- (1)固定資產於購建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係由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決定。重大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作當年度費用。固定資產處分或報廢時，其成本及相關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其產生之損益依其性質列為營業外損益。
- (2)折舊係採平均法，各項資產計提之耐用年數如下：

房屋及建築物：3-25 年
機器設備：2-7 年
運輸設備：5 年
辦公設備：3-5 年
其他設備：3-15 年

至已屆耐用年限之固定資產仍繼續使用者，並就其殘值估列耐用年限提列折舊。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無形資產

(1)本公司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係以成本衡量。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本公司評估無形資產耐用年限屬有限耐用年限。

(2)本公司無形資產採直線法，並按下列估計之有限耐用年數攤銷：

電腦軟體成本：3 年

9. 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所有適用三十五號公報之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依公報規定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而可回收金額則為淨公平價值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反之，若於資產負債表日有證據顯示資產於以前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重新評估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應予迴轉，惟迴轉後帳面價值不可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減損損失及減損迴轉利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10. 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報經主管機關核准，自民國九十年七月起算按每年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退休準備金，並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財務報表中。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退休金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淨退休金成本係按精算報告提列，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與退休金利益之攤提。未認列過渡性資產按十五年平均攤銷。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每期提繳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收入認列方法

本公司之收入認列，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二號「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銷貨收入原則上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其條件為(一)取得具有說服力之證據證明雙方交易已存在；(二)貨物之所有權及風險已移轉；(三)價格係屬於固定或可決定；(四)價款收現性可合理確定。

12.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期者列為資產，其餘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13. 所得稅

本公司估列所得稅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期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配合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實施之「所得基本稅額條例」，本公司依其規定計算基本稅額，並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應納稅額兩者相較擇其高者估列為當期所得稅。另本公司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時，亦將未來年度應納之最低所得稅稅額納入考量。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百分之二十五，依據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規定，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由百分之二十五改為百分之二十；又依據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新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適用之所得稅率改為百分之十七。

14. 每股盈餘

本公司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之規定計算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每股盈餘則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調整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股利、具稀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於本期已認列之利息費用及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因轉換而產生之任何其他收入與費用之變動後，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5.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佈(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之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16. 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同時符合下列特性之企業組成單位：(1)從事可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之經營活動、(2)營運結果定期由企業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3)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本公司選擇僅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第三次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此項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之淨利並未有影響。
2.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處理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號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1.03.31	100.03.31
現金及零用金	\$200	\$200
支票及活期存款	2,026,445	1,476,027
定期存款	4,362,411	3,712,411
合 計	<u>\$6,389,056</u>	<u>\$5,188,638</u>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1.03.31	100.03.31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貨幣型基金	\$3,817,412	\$3,863,937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42,790	21,450
合 計	<u>\$3,860,202</u>	<u>\$3,885,387</u>

上述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為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1.03.31	100.03.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上市(櫃)公司股票	\$48,189	\$23,9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30,011	2,778
合 計	<u>\$78,200</u>	<u>\$26,680</u>

上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為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4. 應收票據淨額

	101.03.31	100.03.31
應收票據	\$52,352	\$264,257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u>\$52,352</u>	<u>\$264,257</u>

5. 應收帳款淨額

(1)

	101.03.31	100.03.31
應收帳款	\$2,218,015	\$1,828,854
減：備抵呆帳	(94,418)	(27,659)
淨 額	<u>\$2,123,597</u>	<u>\$1,801,195</u>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截至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出售應收帳款情形如下：

出售對象	除列應收帳款金額		已預支金額		擔保品	額度
	101.03.31	100.03.31	101.03.31	100.03.31		
兆豐商銀— 蘭雅分行	\$745,132	\$660,113	\$-	\$234,159	無	註

註：截至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均為美金30,000仟元。

6.存貨淨額

(1)存貨明細如下：

	101.03.31	100.03.31
原 料	\$408,577	\$328,789
物 料	40,663	80,341
在 製 品	626,937	609,227
製 成 品	573,308	793,217
商 品	197	-
合 計	1,649,682	1,811,574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01,667)	(517,301)
淨 額	\$1,448,015	\$1,294,273

(2)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及存貨報廢損失合計為138,399仟元。

(3)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因評估原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部份存貨項目已處分，故銷貨成本含認列存貨跌價回升利益21,493仟元。另銷貨成本包括存貨報廢損失及存貨盤(盈)損合計為31,808仟元。

(4)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存貨之投保保險金額分別為1,829,000仟元及1,330,000仟元。

(5)上述存貨並無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基金及投資

(1)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股數	帳面價值	投資(損)益	持股 比例
<u>101.03.31</u>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KINSUS CORP. (USA)	500,000股	\$21,472	(882)	100%
KINSUS HOLDING (SAMOA) LIMITED	144,308,720股	3,889,642	(241,619)	100%
晶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股	387,392	(12,443)	100%
合 計		<u>\$4,298,506</u>	<u>\$(254,944)</u>	
<u>100.03.31</u>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KINSUS CORP. (USA)	500,000股	\$20,943	\$297	100%
KINSUS HOLDING (SAMOA) LIMITED	144,308,720股	4,385,509	(21,743)	100%
晶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股	440,409	(12,977)	100%
合 計		<u>\$4,846,861</u>	<u>\$(34,423)</u>	

- (2)本公司對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除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KINSUS HOLDING (SAMOA) LIMITED之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其餘採用該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自行結算同期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其中KINSUS CORP. (USA)之實收資本額未達30,000仟元以上，且營業收入未達50,000仟元或未達本公司營業收入10%以上。
- (3)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十月十三日及民國九十年三月二十六日分別匯款美金100仟元及400仟元(折合新台幣3,131仟元及13,110仟元)投資KINSUS CORP. (USA)，共計取得500,000股，每股面額USD1元，持股比率100%，是項投資案業奉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
- (4)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為擴充營運，擬以美金50,000仟元透過對外投資KINSUS HOLDING (SAMOA) LIMITED，再轉投資KINSUS HOLDING (CAYMAN) LIMITED暨間接投資大陸地區，是項投資案業於民國九十六年二月一日業奉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本公司已於民國九十六年八月六日匯款美金5,000仟元(折合新台幣164,683仟元)投資KINSUS HOLDING (SAMOA) LIMITED，共取得5,000,000股，每股面額USD1元，持股比率100%。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五月二十九日再匯出美金5,000仟元(約為新台幣153,063仟元)取得KINSUS HOLDING (SAMOA) LIMITED計5,000,000股，每股面額USD1元，持股比率100%。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日再匯出美金5,000仟元(約為新台幣164,891仟元)取得KINSUS HOLDING (SAMOA) LIMITED計5,000,000股，每股面額USD1元，持股比率100%。

另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二月二十六日，再匯出美金18,000仟元(約新台幣626,256仟元)取得KINSUS HOLDING (SAMOA) LIMITED計18,000,000股，每股面額USD1元，持股比率100%。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再匯出美金17,000仟元(約新台幣548,449仟元)取得KINSUS HOLDING (SAMOA) LIMITED計17,000,000股，每股面額USD1元，持股比率100%。

- (5)另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二月間申請額度美金104,000仟元作為對KINSUS HOLDING (SAMOA) LIMITED投資款，再轉投資BOARDTEK HOLDINGS LTD. (CAYMAN)暨間接投資大陸地區，是項投資案業於民國九十九年五月五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本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度陸續匯款美金87,755仟元(折合新台幣2,810,794仟元)投資KINSUS HOLDING (SAMOA) LIMITED，取得87,755,000股，每股面額USD1元，持股比率100%。

另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八月二十五日再匯出美金6,554仟元(折合新台幣209,509仟元)經由KINSUS HOLDING (SAMOA) LIMITED受讓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且已實行之PEGATRON HOLDING LIMITED所持有BOARDTEK HOLDINGS LTD. (CAYMAN)之部份股權，並間接投資大陸地區，是項投資案業於民國九十九年八月六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本公司計取得KINSUS HOLDING (SAMOA) LIMITED 6,553,720股，每股面額USD1元，持股比率100%。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透過KINSUS HOLDING (SAMOA) LIMITED 持有 BOARDTEK HOLDINGS LTD. (CAYMAN) 之 51% 股權；BOARDTEK HOLDINGS LTD. (CAYMAN)並於民國九十九年間更名為PIOTEK HOLDINGS LTD. (CAYMAN)。

- (6)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七月二十日以500,000仟元投資設立晶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100%，取得50,000,000股，並再由晶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204,000仟元取得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20,400,000股，持股比例為56.67%。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八月十四日以新台幣180,000仟元取得景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為奈米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9,000,000股。另於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二十八日以新台幣35,218仟元取得1,760,869股。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共取得10,760,869股。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開被投資公司景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經本公司評估其投資價值已發生累計減損90,480仟元。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初，續提列對景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減損損失6,723仟元，其投資價值已發生累計減損97,203仟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以每股11元出售景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份10,760,869股，其中出售予穩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10,710,869股，出售予其他個人50,000股，扣除證券交易稅後取得總價款為118,015仟元。

(8)上述長期股權投資均無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8. 固定資產

(1)固定資產之累計折舊明細如下：

項 目	101.03.31	100.03.31
房屋及建築物	\$498,270	\$443,739
機器設備	5,703,656	6,376,573
運輸設備	2,388	8,012
辦公設備	23,274	217,655
什項設備	1,182,161	1,338,540
合 計	<u>\$7,409,749</u>	<u>\$8,384,519</u>

(2)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固定資產投保保險金額分別為14,621,000仟元及14,902,000仟元。

(3)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固定資產未有因購置固定資產而需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4)有關固定資產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六。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電腦軟體成本

	101.01.01~101.03.31	100.01.01~100.03.31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56,514	\$13,572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4,895	5,764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	-
期末餘額	61,409	19,336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33,537	3,786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10,554	2,706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	-
期末餘額	44,091	6,492
帳面餘額	\$17,318	\$12,844

10. 閒置資產淨額

(1)閒置資產明細如下：

	101.03.31	100.03.31
機器設備	\$17,092	\$16,997
減：累計折舊	(16,751)	(16,417)
累計減損	(341)	(580)
閒置資產淨額	\$-	\$-

(2)本公司之閒置資產，因該未供營業使用之資產無跡象顯示於未來年度產生現金流量，故係以淨公平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經評估結果，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認列減損損失分別為 312 仟元及 345 仟元。

11. 其他資產－土地

	101.03.31	100.03.31
土地成本	\$30,784	\$30,784

本公司購置位於石磊子段石磊子小段 965 號、1113 號、1114 號、1438 號~1443 號及清華段 1047~1049 號計十一筆土地，面積計 12,378 平方公尺，因購入時之地目為農地，未能以本公司名義購買，故暫以本公司董事長童子賢名義辦理登記，並以本公司為設定權利人辦理設定，在本公司未辦妥登記取得所有權之前，暫列於其他資產項下。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短期借款

	101.03.31	100.03.31
信用借款	\$928,001	\$361,620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短期借款之利率區間分別為0.85%~1.48%及0.64%~0.66%。

13. 長期借款

(1)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借款性質	契約期限	借款金額		償還辦法
			101.03.31	100.03.31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 蘭雅分行	擔保借款	93.12.31- 100.12.31	\$-	\$3,696	註1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 蘭雅分行	擔保借款	94.01.31- 101.01.31	-	21,903	註2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 蘭雅分行	擔保借款	98.12.16- 105.12.15	207,455	320,460	註2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 蘭雅分行	擔保借款	99.10.28- 104.10.27	165,994	205,800	註3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 蘭雅分行	信用借款	99.10.28- 104.10.27	250,835	117,600	註2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 中壢分行	擔保借款	95.12.08- 102.12.08	8,607	13,475	註3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 中壢分行	擔保借款	98.06.23- 103.06.23	49,798	71,662	註3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 中壢分行	擔保借款	98.07.23- 103.07.23	13,833	19,294	註3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 中壢分行	擔保借款	98.11.23- 103.10.15	147,089	199,828	註3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 中壢分行	擔保借款	99.07.22- 104.07.15	134,270	171,990	註3
合 計			977,881	1,145,708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33,276)	(178,454)	
一年以上到期之長期借款			\$744,605	\$967,254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1：自每次支用放款之當日起算最接近之一、四、七、十月份之十五日償還第一期應攤還之本金，並自該月起以三個月為一期，共分二十期平均攤還。

註2：依各筆動支日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寬限期二年(八期)，其餘分二十期平均攤還。

註3：自實際動支日起，前十二個月按月付息，自第十三個月起，按月付息，本金每三個月為一期平均攤還。

(2)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之利率區間分別為0.913%~1.20%及0.811%~1.14%。

(3)有關資產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14. 退休金

本公司退休金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淨退休金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101.01.01~101.03.31	100.01.01~100.03.31
服務成本	\$47	\$52
利息成本	493	469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352)	(320)
攤銷與遞延數	1,223	1,258
淨退休金成本	\$1,411	\$1,459

另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後，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負擔之員工退休金分別計17,260仟元及14,883仟元，其中尚未提撥11,618仟元及9,937仟元期末帳列應付費用項下。

15. 股本

本公司額定及實收股本分別為 5,500,000 仟元及 4,460,000 仟元，分為 550,000,000 股及 446,0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

16. 資本公積

(1)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101.03.31	100.03.31
股票發行溢價	\$5,850,000	\$5,850,000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另因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17.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18.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及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9)台財證第100116號解釋函令第二項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如累積換算調整數、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等)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19.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1) 盈餘分配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再分派如下：

- 一、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
- 二、員工紅利不低於員工及股東紅利合計數之百分之一。員工紅利以股票發放時，其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 三、扣除前二款餘額後，由董事會得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為配合業務規模拓展，並考量長期財務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要，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民國一〇一年二月七日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盈餘分派情形如下：

- 1.配發員工現金紅利429,701仟元及董監酬勞28,189仟元。
- 2.配發股東現金股利1,338,000仟元。

上述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常會討論通過。

另有關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如下：

項 目	99年度盈餘分配案		差異數	差異原因說明
	100年6月22日 股東會決議通過	100年1月26日 董事會決議通過		
董監事酬勞	\$19,521	\$19,521	\$-	-
員工現金紅利	\$397,784	\$397,784	-	-
股東紅利				
現金	\$1,338,000	\$1,338,000	-	-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等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 (3)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係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佈之(96)基秘字第052號函規定估列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費用，其估列基礎係由董事會依公司章程並配合法令之規定及參酌同業水準訂定。

本公司依上述方式估列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暨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94,126仟元及5,537仟元暨103,257仟元及6,074仟元，另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認為當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決議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現金紅利397,784仟元及董監酬勞19,521仟元，與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紅利397,784仟元及董監酬勞23,399仟元之差異為3,878仟元，業已調整為民國一〇〇年度之損益。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0.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收入包括：	101.01.01~101.03.31	100.01.01~100.03.31
商品銷售	\$4,100,696	\$3,760,567
勞務提供	62,798	48,322
合 計	<u>\$4,163,494</u>	<u>\$3,808,889</u>

21.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功能別 性質別	101.01.01~101.03.31			100.01.01~100.03.31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393,103	\$92,876	\$485,979	\$347,331	\$75,809	\$423,140
勞健保費用	32,490	4,586	37,076	26,438	5,051	31,489
退休金費用	15,855	2,816	18,671	12,849	3,493	16,342
其他用人費用	19,862	4,549	24,411	16,805	3,504	20,309
折舊費用	435,965	19,805	455,770	426,308	23,392	449,700
攤銷費用	-	10,554	10,554	-	2,706	2,706

22. 所得稅

(1) 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

	101.03.31		100.03.31	
①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677,945		\$739,625	
②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12,573		\$18,085	
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665,372		\$721,540	
	101.03.31		100.03.31	
	暫時性 差異金額	所得稅 影響金額	暫時性 差異金額	所得稅 影響金額
④ 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之暫時性差異：				
投資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742,981	\$126,307	\$61,455	\$10,44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01,667	34,284	517,301	87,941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兌換利益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73,959)	(12,573)	(106,380)	(18,085)
呆帳費用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71,312	12,123	6,631	1,127
閒置資產減損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42	58	580	99
其他支出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	2,000	340
未實現處分固定資產利益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	669	114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9,788	6,764	-	-
⑤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所得稅抵減		498,409		639,556
		101.03.31	100.03.31	
(2)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61,157	\$241,076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48,584)	(222,991)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2,573	18,085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12,573)	(18,085)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	\$-	
(3)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16,788	\$498,549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16,788)	(498,549)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	\$-	
(4)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與當期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101.03.31	100.03.31	
稅前淨利		\$724,157	\$794,887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當期應付所得稅		\$123,107	\$135,131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977	(13,840)	
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32,003	14,998	
五年免稅之所得稅利益		(26,350)	(3,510)	
當期所得稅費用		\$129,737	\$132,779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所得稅費用計算如下：	101.03.31	100.03.31
應付所得稅(當期所得稅費用)	\$129,737	\$132,779
因時間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653	(20,499)
兌換損益	5,776	7,337
呆帳費用	(158)	1,663
投資損失	(41,225)	(3,647)
閒置資產減損損失	(49)	35
未實現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113
所得稅抵減新增(失效)	(19,299)	11,620
備抵評價提列(迴轉)－遞延所得稅資產	30,130	(10,304)
所得稅費用	<u>\$108,565</u>	<u>\$119,097</u>

(6)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7)本公司投資設立及增資擴展符合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屬製造業技術服務業部份獎勵辦法暨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新增投資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辦法規定，享有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優惠，彙總明細如下：

項次	核准機關	核准文號	免稅期間
1	經濟部工業局	96年12月27日工中字第09605034400	96.08.31~101.08.30
2	經濟部工業局	98年02月16日工中字第09805018460	97.09.30~102.09.29
3	經濟部工業局	100年08月25日工中字第10005112010	尚未擇定

(8)所得稅抵減之法令依據、抵減項目、可抵減稅額、尚未抵減餘額及最後抵減年度列示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限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機器設備	\$82,503	\$82,503	101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人才培訓支出	60	60	101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與發展支出	91,715	88,587	101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機器設備	71,059	71,059	102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人才培訓支出	246	246	102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與發展支出	172,296	172,296	102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機器設備	83,658	83,658	103年
合計		<u>\$501,537</u>	<u>\$498,409</u>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截至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有關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資訊內容如下：

	101.03.31	100.03.31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491,268	\$371,988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9,311,826	\$8,351,600
	一〇〇年度(預計)	九十九年度(實際)
股東可扣抵稅額比率	8.58%	7.50%

23.基本每股盈餘

本公司每股盈餘計算分別如下：

	101.01.01~101.03.31	100.01.01~100.03.31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446,000,000 股	446,000,000 股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446,000,000 股	446,000,000 股

	金 額 (分子)			每股盈餘 (元)	
	稅 前	稅 後	股數 (分母)	稅 前	稅 後
<u>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u>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u>\$724,157</u>	<u>\$615,592</u>	446,000,000股	<u>\$1.62</u>	<u>\$1.38</u>
<u>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u>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u>\$794,887</u>	<u>\$675,790</u>	446,000,000股	<u>\$1.78</u>	<u>\$1.52</u>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KINSUS CORP. (USA)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KINSUS HOLDING (SAMOA) LIMITE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晶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KINSUS HOLDING (CAYMAN) LIMITED	本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PIOTEK HOLDINGS LTD. (CAYMAN)	本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PIOTEK HOLDING LIMITED	本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PIOTEK (H.K.) TRADING LIMITED	本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百碩電腦(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和碩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紘華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和碩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華翔旅行社有限公司	和碩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佳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碩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ACTION PIONE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和碩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

	101.01.01~101.03.31		100.01.01~100.03.31	
	金 額	佔本公司 營業收入 淨額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營業收入 淨額百分比
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962	0.65%	\$19,959	0.52%
紘華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2,239	0.77	-	-
佳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5	-	-	-
ACTION PIONE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184	-	-	-
合 計	\$59,420	1.42%	\$19,959	0.52%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銷貨予關係人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收款條件均為月結30~60天電匯收款。

2.進貨

	101.01.01~101.03.31		100.01.01~100.03.31	
	金 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分比
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	\$77,285	5.29%	\$-	-%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向關係人進貨產品規格與其他廠商不同，故其交易價格無法比較，至於對關係人之付款條件為月結60天付款，而對一般廠商付款條件則約為月結30天~60天電匯付款。

3.本公司與關係人之債權債務(均未計息)情形如下：

	101.03.31		100.03.31	
	金 額	佔該科目 餘額百分比	金 額	佔該科目 餘額百分比
(1)應收帳款－關係人				
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398	0.95%	\$9,936	0.54%
紘華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8,809	0.83	-	-
合 計	\$40,207	1.78%	\$9,936	0.54%
(2)其他應收款				
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	\$11,402	1.31%	\$12,069	2.49%
百碩電腦(蘇州)有限公司	14,432	1.66	-	-
	\$25,834	2.97%	\$12,069	2.49%
(3)應付帳款				
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	\$11,263	1.37%	\$-	-%
(4)應付費用				
KINSUS CORP. (USA)	\$1,639	0.13%	\$1,973	0.17%

4.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未有與關係人財產交易情形，而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與關係人財產交易明細如下：

資產種類	關係人	帳面價值	售價	處分 (損)益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u>一〇〇年第一季</u>					
什項設備	蘇州統碩科技 有限公司	\$-	\$142	\$142	議價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度處分固定資產利益因未實現而沖銷計2,674仟元，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上述未實現利益為669仟元，帳列遞延貨項項下。

5.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委託KINSUS COPR.(USA)提供業務推廣服務而認付之佣金費用分別為4,811仟元及7,660仟元。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委託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加工之加工費分別為20,234仟元及14,723仟元。
7.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委託華翔旅行社有限公司提供代辦差旅而認列之差旅費為180仟元。
8.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為關係人PIOTEK (H.K.) TRADING LIMITED提供技術勞務而收取管理費用為545仟元，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9.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因出售治具等予百碩電腦(蘇州)有限公司及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而認列之其他收入為16,008仟元。
10.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及百碩電腦(蘇州)有限公司借款提供保證分別為2,065,700仟元及1,505,010仟元，因屬或有負債性質，故未列入財務報表中。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有下列資產業已提供金融機構作為融資之擔保品：

質押資產名稱	金 額		抵質押機構	擔保性質
	101.03.31	100.03.31		
固定資產—機器設備 (帳面價值)	\$220,602	\$597,284	兆豐商銀—蘭雅分行	長期擔保借款
固定資產—機器設備 (帳面價值)	158,013	590,112	上海商銀—中壢分行	長期擔保借款
存出保證金	3,057	3,057	財政部—台北關稅局	海關保稅工廠
合 計	<u>\$381,672</u>	<u>\$1,190,453</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外幣單位：仟元)如下：

幣別	信用狀總額	已繳保證金
日 圓	\$1,537,473 仟元	\$-
美 元	5,059 仟元	-
歐 元	1,369 仟元	-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 他

(1)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金融商品	101.03.31		100.03.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資產－非衍生性</u>				
現金及約當現金	\$6,389,056	\$6,389,056	\$5,188,638	\$5,188,63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860,202	3,860,202	3,885,387	3,885,38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8,200	78,200	26,680	26,68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款)	2,216,156	2,216,156	2,075,388	2,075,388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款)	869,706	869,706	485,490	485,490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4,298,506	4,298,506	4,846,861	4,846,861
存出保證金	4,567	4,567	4,140	4,140
<u>資產－衍生性</u>				
無				
<u>負債－非衍生性</u>				
短期借款	928,001	928,001	361,620	361,62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款)	859,432	859,432	1,020,417	1,020,417
應付所得稅	870,876	870,876	753,393	753,393
應付費用(含關係人款)	1,276,901	1,276,901	1,155,242	1,155,242
應付設備款	584,041	584,041	98,624	98,62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977,881	977,881	1,145,708	1,145,708
<u>負債－衍生性</u>				
無				

A.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款)、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款)、短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應付所得稅、應付費用(含關係人款)及應付設備款等。

(B)存出保證金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係因預計未來收取之金額與帳面價值相近。

(C)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故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D)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依財務或其他資訊估計公平價值。

(E)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價值估計公平價值，長期借款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B.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列示如下：

金融商品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101.03.31	100.03.31	101.03.31	100.03.31
<u>資產－非衍生性</u>				
現金及約當現金	\$6,389,056	\$5,188,638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860,202	3,885,387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8,200	26,680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款)	-	-	2,216,156	2,075,388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款)	-	-	869,706	485,490
存出保證金	-	-	4,567	4,140
<u>資產－衍生性</u>				
無				
<u>負債－非衍生性</u>				
短期借款	-	-	928,001	361,62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款)	-	-	859,432	1,020,417
應付所得稅	-	-	870,876	753,393
應付費用(含關係人款)	-	-	1,276,901	1,155,242
應付設備款	-	-	584,041	98,62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	-	977,881	1,145,708
<u>負債－衍生性</u>				
無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並無因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為當期損益之金額。

(2)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4,365,468仟元及3,715,468仟元，金融負債皆為0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5,886,847仟元及5,388,294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1,905,882仟元及1,507,328仟元。

(3)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7,739仟元及6,067仟元，暨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5,588仟元及4,150仟元。

(4)財務風險資訊：

A.市場風險

①本公司銷售產品，銷售外幣主要係以美元計價，故新台幣對美元之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產生影響。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兌換損失約佔本公司營收淨額比率分別為 0.05%及 0.12%。

②本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a)在銀行開立外匯存款帳戶，因銷貨匯入之貨款則視為實際資金需求及匯率變動之情形，決定兌成新台幣或存入外匯存款帳戶；進貨付款則視匯率變動情形而考慮以銷貨所得之外幣或擇機預先購買外幣支付以外幣計價之進貨，以減低匯率變動之衝擊。

(b)進口原料及設備儘量以美元議價，並舉借美元借款，藉以平衡美元資產及美元負債部位，以規避匯率變動之影響。

B.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因本公司僅與已經核可且信用良好之第三人交易，且本公司之政策並規定與客戶進行信用交易前，需經信用確認程序，並定期評估應收款項收回之可能性而予以提列適當備抵呆帳，故本公司預期不致有發生重大損失之可能性。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基金及上市櫃公司股票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

D.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1%，將增加本公司現金流出19,059仟元。

茲將本公司金融商品帳面價值所暴露的利率風險依到期日遠近彙總如下：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固定利率

	<u>1年內</u>
現金及約當現金	\$4,362,411
存出保證金	3,057

浮動利率

	<u>1年內</u>	<u>1至2年</u>	<u>2至3年</u>	<u>3至4年</u>	<u>4至5年</u>	<u>總計</u>
現金及約當現金	\$2,026,645	\$-	\$-	\$-	\$-	\$2,026,645
公平價值變動列	3,860,202	-	-	-	-	3,860,202
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短期借款	(928,001)	-	-	-	-	(928,001)
長期借款	(233,276)	(294,756)	(258,329)	(169,830)	(21,690)	(977,881)

歸類於浮動利率金融商品之利率於一年內重定價，固定利率金融商品之利率則固定直至到期日；其他未包含於上表之金融商品，係不含息之金融商品，因沒有利率風險，故未納入上表內。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1.03.31			金額單位：仟元 100.03.31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u>\$81,736</u>	29.51	<u>\$2,411,730</u>	<u>\$75,640</u>	29.40	<u>\$2,223,933</u>
<u>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u>						
美金	<u>\$132,535</u>	29.51	<u>\$3,911,114</u>	<u>\$149,879</u>	29.40	<u>\$4,406,452</u>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u>\$79,889</u>	29.51	<u>\$2,357,522</u>	<u>\$59,392</u>	29.40	<u>\$1,746,280</u>

(6)為便於財務報表之分析比較，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財務報表部份科目業經適當重分類。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參閱附表一。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參閱附表二。
- 4.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三。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參閱附表四。

2.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附註十一.(一)相關資訊：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參閱附表五。

(4)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六。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七。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及對公司經營之影響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匯出	收回								
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非高密度細線路者)之產銷業務	\$1,475,500 (註2)	(註1)	\$1,475,500 (註2)	\$-	\$-	\$1,475,500 (註2)	100%	\$(109,364) (註2、3)	\$1,342,646 (註2、3)	\$-	\$1,475,500 (註2)	\$1,475,500 (註2)	無上限 (註4)
百碩電腦(蘇州)有限公司	研發、生產及銷售新型精密電子元器件、線路板及相關產品，並提供售後服務	\$4,419,317 (註2)	(註1)	\$2,783,059 (註2)	\$-	\$-	\$2,783,059 (註2)	51%	\$(127,083) (註2、3)	\$2,517,385 (註2、3)	\$-	\$2,783,059 (註2)	\$2,783,059 (註2)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外幣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

註3：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註4：公司符合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企業營運總部規定，投資金額無上限。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

	進貨		應付帳款	
	金 額	佔本公司進貨 淨額百分比	金 額	佔該科目餘 額百分比
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	\$77,285	5.29%	\$11,263	1.37%

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向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進貨產品規格與其他廠商不同，故其交易價格無法比較；至於對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之付款條件為月結60天付款，而對一般廠商付款條件則約為月結30~60天電匯付款。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無。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損益：無。

(4)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之期末餘額及目的：參閱附表一。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提供或收受等：

a.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委託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加工之加工費為20,234仟元。

b.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因出售治具等予百碩電腦(蘇州)有限公司及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而認列之其他收入為16,008仟元。

c.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出售固定資產及治具等予百碩電腦(蘇州)有限公司及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餘額為25,834仟元。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附表一
單位：外幣/新台幣仟元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 限 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 額	期 末 背書保證 餘 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 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編號 (註一)	名稱	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之 關 係						
0	景碩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蘇州統碩科技 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曾孫公司	對持有股權達百分之五十(含)以上之子 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當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4,466,723	\$2,065,700 (USD 70,000) (註二)	\$2,065,700 (USD 70,000) (註二)	\$-	9.25%	不得超過當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百分之五十 \$11,166,808
0	景碩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百碩電腦(蘇州) 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曾曾孫公司	對持有股權達百分之五十(含)以上之子 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當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4,466,723	\$1,505,010 (USD 51,000) (註二)	\$1,505,010 (USD 51,000) (註二)	\$-	6.74%	不得超過當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百分之五十 \$11,166,808

註一：0為本公司。

註二：外幣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市價(註)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景碩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貨幣型基金：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10,492,019	\$160,667	-%	\$163,466	
	寶來得利貨幣市場基金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22,367,353	346,670	-%	352,460	
	寶來得寶貨幣市場基金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8,672,952	100,000	-%	100,697	
	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48,495,532	700,000	-%	709,679	
	復華有利貨幣市場基金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35,985,704	460,075	-%	469,059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21,596,707	300,000	-%	301,872	
	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9,633,540	150,000	-%	151,718	
	華南永昌麒麟貨幣市場基金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30,472,064	350,000	-%	353,464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1,168,258	200,000	-%	201,387	
	兆豐投信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33,211,584	400,000	-%	401,472	
	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33,095,605	450,000	-%	453,962	
	富邦投信吉祥貨幣市場基金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6,646,373	100,000	-%	100,821	
	日盛投信貨幣市場基金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7,009,919	100,000	-%	100,145	
	小 計				3,817,412		\$3,860,202	
	加：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42,790			
	合 計				\$3,860,202			
景碩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上市(櫃)公司股票一和碩聯合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間接 採權益法評價 之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700,000	\$48,189	0.07%	\$78,200	
	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30,011			
	合 計				\$78,200			
景碩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KINSUS CORP. (USA)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500,000	\$21,472	100%	\$21,472	
	KINSUS HOLDING (SAMOA)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44,308,720	3,889,642	100%	3,889,642	
	晶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50,000,000	387,392	100%	387,392	
	合 計				\$4,298,506		\$4,298,506	

註：無公開市價者，依股權淨值填寫。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人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單位數	金額
景碩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貨幣型基金： 兆豐投信寶鑽貨幣 市場基金	交易目的 金融資產	-	-	16,666,250	<u>\$200,000</u>	16,545,334	<u>\$200,000</u>	-	<u>\$-</u>	<u>\$-</u>	<u>\$-</u>	33,211,584	<u>\$400,000</u>
	日盛投信 貨幣市場基金	交易目的 金融資產	-	-	-	<u>\$-</u>	7,009,919	<u>\$100,000</u>	-	<u>\$-</u>	<u>\$-</u>	<u>\$-</u>	7,009,919	<u>\$100,000</u>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附表四
單位：外幣/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上期	本期	股 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景碩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KINSUS CORP. (USA)	4699 Old Ironsides Dri Suite 280 Santa Clara, CA 95054	基板設計、擬定 市場策略分析及 顧客開發、新產 品技術研發	USD500	USD500	500,000股	100.00%	\$21,472	\$(882)	\$(882)	
景碩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KINSUS HOLDING (SAMOA) LIMITED	薩摩亞國	投資業務	USD144,309	USD144,309	144,308,720股	100.00%	\$3,889,642	\$(241,619)	\$(241,619)	
景碩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晶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楊梅鎮青山里 青山五街十巷8號10樓之一	投資業務	\$500,000	\$500,000	50,000,000股	100.00%	\$387,392	\$(12,443)	\$(12,443)	
晶碩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龜山鄉山頂村 興業街5號2樓之一	醫療器材製造	\$204,000	\$204,000	20,400,000股	56.67%	\$87,872	\$(22,972)	\$(13,018)	
KINSUS HOLDING (SAMOA) LIMITED	KINSUS HOLDING (CAYMAN) LIMITED	英屬開曼群島	投資業務	USD50,000	USD50,000	50,000,000股	100.00%	USD 45,498	USD (3,706)	USD (3,706)	
KINSUS HOLDING (SAMOA) LIMITED	PIOTEK HOLDINGS LTD. (CAYMAN)	英屬開曼群島	投資業務	USD94,309	USD94,309	95,755,000股	51.00%	USD 86,309	USD (8,728)	USD (4,451)	
KINSUS HOLDING (CAYMAN) LIMITED	蘇州統碩 科技有限公司	大 陸	印刷電路板(非 高密度細線路 者)之產銷業務	USD50,000	USD50,000	-	100.00%	USD 45,498	USD (3,706)	USD (3,706)	
PIOTEK HOLDINGS LTD. (CAYMAN)	PIOTEK HOLDING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務	USD139,841	USD139,841	139,840,790股	100.00%	USD 169,243	USD (8,728)	USD (8,728)	
PIOTEK HOLDING LIMITED	PIOTEK (H.K.) TRADING LIMITED	香 港	貿易業務	USD26	USD26	200,000股	100.00%	USD 1,634	USD (284)	USD (284)	
PIOTEK HOLDING LIMITED	百碩電腦(蘇州) 有限公司	大 陸	研發、生產及銷 售新型精密電子 元器件、線路板 及相關產品，並 提供售後服務	USD139,700	USD139,700	-	100.00%	USD 167,549	USD (8,444)	USD (8,444)	
晶碩光學 股份有限公司	PEGAVISION HOLDINGS CORPORATION	薩摩亞國	投資業務	\$-	USD120	120,000股	100.00%	\$3,533	\$-	\$-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

附表五
單位：外幣/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 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擔保、質押或其他受限制情形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比率	市價(註)	股 數	帳面價值	備註
KINSUS HOLDING (SAMOA) LIMITED	股票： KINSUS HOLDING (CAYMAN) LIMITED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 長期投資	50,000,000	USD 45,498	100%	USD 45,498		\$-	
KINSUS HOLDING (SAMOA) LIMITED	PIOTEK HOLDINGS LTD. (CAYMAN)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 長期投資	95,755,000	USD 86,309	51%	USD 86,309		\$-	
KINSUS HOLDING (CAYMAN) LIMITED	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 長期投資	-	USD 45,498	100%	USD 45,498		\$-	
PIOTEK HOLDINGS LTD. (CAYMAN)	PIOTEK HOLDING LIMITED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 長期投資	139,840,790	USD 169,243	100%	USD 169,243		\$-	
PIOTEK HOLDING LIMITED	PIOTEK (H.K.) TRADING LIMITED	本公司之曾曾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 長期投資	200,000	USD 1,634	100%	USD 1,634		\$-	
PIOTEK HOLDING LIMITED	百碩電腦(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曾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 長期投資	-	USD 167,549	100%	USD 167,549		\$-	
晶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 長期投資	20,400,000	\$87,872	56.67%	\$87,872		\$-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PEGAVISION HOLDINGS CORPORATION	本公司之曾曾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 長期投資	120,000	\$3,533	100.00%	\$3,533		\$-	
晶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貨幣型基金：									
	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5,861,965	\$80,000	-%	\$80,407	-	\$-	
	兆豐投信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8,314,833	100,000	-%	100,512	-	-	
	小 計				180,000		\$180,919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919					
	合 計				\$180,919					

註：無公開市價者，依股權淨值填寫。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附表六

單位：美金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 (銷)貨之 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 率	
百碩電腦(蘇州) 有限公司	和碩聯合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詳附註五	銷貨	USD 6,043	19.01%	月結60天	銷售產品規格不同 , 無法合理比較	無非關係人可 資比較	應收帳款 USD 6,257	19.03%	
百碩電腦(蘇州) 有限公司	華碩電腦 股份有限公司	詳附註五	銷貨	USD 2,696	8.48%	月結90天	銷售產品規格不同 , 無法合理比較	無非關係人可 資比較	應收帳款 USD 4,681	14.24%	
百碩電腦(蘇州) 有限公司	昌碩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詳附註五	銷貨	USD 3,773	11.87%	月結60天	銷售產品規格不同 , 無法合理比較	無非關係人可 資比較	應收帳款 USD 4,239	12.89%	
百碩電腦(蘇州) 有限公司	永碩聯合國際 股份有限公司	詳附註五	銷貨	USD 4,417	13.90%	月結60天	銷售產品規格不同 , 無法合理比較	無非關係人可 資比較	應收帳款 USD 4,464	13.58%	
百碩電腦(蘇州) 有限公司	PIOTEK (H.K.) TRADING LIMITED	詳附註五	銷貨	USD 9,086	28.58%	月結60~90天	銷售產品規格不同 , 無法合理比較	無非關係人可 資比較	應收帳款 USD 9,565	29.09%	
PIOTEK (H.K.) TRADING LIMITED	百碩電腦(蘇州) 有限公司	詳附註五	進貨	USD 9,086	100.00%	月結60天	進貨產品規格不同 , 無法合理比較	無非關係人可 資比較	應付帳款 USD 9,565	100.00%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附表七

單位：美金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百碩電腦(蘇州) 有限公司	和碩聯合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詳附註五	USD 6,257 (註)	3.76	\$-	-	\$-	\$-
百碩電腦(蘇州) 有限公司	華碩電腦 股份有限公司	詳附註五	USD 4,681 (註)	1.56	\$-	-	\$-	\$-
百碩電腦(蘇州) 有限公司	昌碩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詳附註五	USD 4,239 (註)	4.08	\$-	-	\$-	\$-
百碩電腦(蘇州) 有限公司	永碩聯合國際 股份有限公司	詳附註五	USD 4,464 (註)	4.24	\$-	-	\$-	\$-
百碩電腦(蘇州) 有限公司	PIOTEK (H.K.) TRADING LIMITED	詳附註五	USD 9,565 (註)	3.34	\$-	-	\$-	\$-

註：係應收帳款。